**二、考試院會議**

考試院設考試院會議，以院長、副院長、考試委員及所屬各部會首長組織之。每週開會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；考試院會議為最高考銓機關之決策會議，擔負國家考試與文官制度政策及其相關法案之制定。

1. **103年考試院會議情形**

民國103年考試院會議計召開50會次；會議討論事項計226案，其中「考試」150案（占66.37%）為最多。議案決議情形，照案通過172案、交付審查36案、修正通過11案；另召開審查會40次。103年議決「國家考試暨文官制度法規」案共計103案，其中制（訂）定6案、修正88案，廢止法規9案。

第11屆考試委員自就職（97年9月1日）至103年8月底止，完成法規之制（訂）定113案、修正458案、廢止76案；共計647案。

 **圖3 103年考試院會議（226案）**

 **圖4 103年考試院會議「國家考試暨文官制度」法規議決案（103案）**

1. **近10年考試院會議情形**
	1. **討論事項**

就近10年會議討論事項情形觀察，每年討論案數居226至316案，平均約248案，其中尤以94年316案為最高峰， 98年282案為第二高峰，102年、 103年均為226案。

近10年來討論之事項大多以「考試」占最多，其所占比率，除94年僅3成左右外，其餘各年均高於6成5，103年占66.37%；討論事項次多者，為「任免、考績、級俸、褒獎」或「人事政策」，101年因任免案增多，致「任免、考績、級俸、褒獎」占16.27%創新高，103年則為11.06%。

 **表1 考試院會議討論事項**

* 1. **決議情形**

 就近10年決議情形觀察，以「照案通過」為最高，其所占比率各年均占7成2以上，98年及102年分別達8成餘，103年為7成6；其次則為「交付審查」，歷年所占比率變化不大，約1成餘；而「修正通過」再次之，以100年9.72%為歷年來占率最高，101年為2.78%則屬較低，103年小幅上升至4.87%。

 **表2 考試院會議決議情形**

* 1. **決議**「**國家考試暨文官制度**」**法規**

就近10年決議法規情形觀察，案數起伏波動頗大，以99年131案為最高峰，係因大量廢止考選法規46案所致，進而100年呈現案數驟減，僅75案，惟102年又因大幅制(訂)定考選法規38案，至案件增至128案，103年又降至103案。

再就決議法規種類觀察，歷年均以「考選法規」案數最多，「銓敘法規」次之；而「考選法規」以99年90案最多，102年86案次之，期間100年大幅減少至35案為歷年最低，103年則為52案；「銓敘法規」則除95年僅8案最少外，其餘各年均介於21案至46案之間，103年為40案。

 **圖5 考試院會議決議「國家考試暨文官制度」法規**